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 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安宁市人民政府：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补偿安置公告》（安政征补公告〔2021〕4 号）收悉。本次征收涉及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大屯社区居民委员会小村居民小组集体土地总面积 16.7364 公顷（其中农用地 16.5965 公顷、耕地 5.8493 公顷、建设用地 0.1399 公顷、未利用地 0.00 公顷）。经大屯社区居民委员会小村居民小组召开居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区居民大会），多数被征地区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补偿安置方案》各项内容无意见，无需进行听证。

连然街道办事处大屯社区居民委员会（签章）



小村居民小组代表（签章）

吴志华 武学彬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签字

张丽	武建琼	武林富	宋丽萍

2021年12月12日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上地征地上地 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安宁市人民政府：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上地征地上地补偿安置公告》（安政征补公告〔2021〕4 号）收悉。本次征收涉及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大屯社区居民委员会大屯一组居民小组集体土地总面积 0.7163 公顷（其中农用地 0.6871 公顷、耕地 0.0188 公顷、建设用地 0.0292 公顷、未利用地 0.00 公顷）。经大屯社区居民委员会大屯一组居民小组召开居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上地居民大会），多数被征地上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上地征地上地补偿安置方案》各项内容无意见，无需进行听证。

连然街道办事处大屯社区居民委员会（签章）



大屯一组居民小组代表（签章）

周金全
李丽王京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签字

周树英			
顾永明			
叶俊			
罗清梅			
刘可云			
顾永林			

2021年12月12日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上地征 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安宁市人民政府：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上地征补偿安置公告》（安政征补公告〔2021〕4 号）收悉。本次征收涉及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小菜园居民小组集体土地总面积 1.8866 公顷（其中农用地 0.6472 公顷、耕地 0.4640 公顷、建设用地 1.2394 公顷、未利用地 0.00 公顷）。经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小菜园居民小组召开居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上地居民大会），多数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上地征补偿安置方案》各项内容无意见，无需进行听证。

连然街道办事处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签章）



小菜园居民小组代表（签章）

鲁存志 张青梅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签字

刘建国	陈燕存	易华静	刘俊萍
董建波	李沉宸	何文富	

2021年12月12日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 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安宁市人民政府：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补偿安置公告》（安政征补公告〔2021〕4 号）收悉。本次征收涉及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卖米街村民小组集体土地总面积 2.7178 公顷（其中农用地 1.4688 公顷、耕地 1.4163 公顷、建设用地 1.2490 公顷、未利用地 0.00 公顷）。经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卖米街村民小组召开村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区村民大会），多数被征地区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补偿安置方案》各项内容无意见，无需进行听证。

连然街道办事处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签章）



卖米街村民小组代表（签章）

王文超 安利明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签字

安贵生	杨红波		
魏保珍	刘志刚		
魏创	沈丽萍		
陈志明			
杨文明			

2021 年 12 月 12 日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 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安宁市人民政府：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补偿安置公告》（安政征补公告〔2021〕4 号）收悉。本次征收涉及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大菜园村民小组集体土地总面积 2.5451 公顷（其中农用地 1.6983 公顷、耕地 1.5168 公顷、建设用地 0.8468 公顷、未利用地 0.00 公顷）。经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大菜园村民小组召开居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区村民大会），多数被征地区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区征地区补偿安置方案》各项内容无意见，无需进行听证。

连然街道办事处小菜园社区居民委员会（签章）



大菜园村民小组代表（签章）
郎继萍
舒文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签字

李林华	李国荣	夏惠芬	左桂芝
彭继英	黄炳杰	陈玉川	代文芝
高素琼	黄丽锦	张玉梅	

2021年12月12日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征地 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安宁市人民政府：

《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安政征补公告（2021）4 号）收悉。本次征收涉及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文化路社区居民委员会文化路居民小组集体土地总面积 8.4264 公顷（其中农用地 4.3486 公顷、耕地 0.3695 公顷、建设用地 4.0778 公顷、未利用地 0.00 公顷）。经文化路社区居民委员会文化路居民小组召开居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居民大会），多数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安宁市 2021 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各项内容无意见，无需进行听证。

连然街道办事处文化路社区居民委员会（签章）



陈永初
仲云国

张西莉

文化路居民小组代表（签章）

张云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签字

李永玲	孟艳芳		
仲展芳	施琼华		
雷润祥			
李朝峰			
王建原			
李永刚			

2021年12月12日